

111 學年度（西元 2022 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

緬甸及泰北地區（適用學科測驗地區）

招生簡章

壹、依據：僑務委員會 111 年 3 月 23 日僑生研字第 1110500680 號函。

貳、宗旨：

僑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透過臺灣優質技術教育與專業訓練，鼓勵海外僑民子弟來臺學習專業技能，畢業後留臺就業，特辦理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以下簡稱海青學位班）。

參、招生學校與班別：

海青學位班所開設之科別及課程，以國家發展政策與國內產（企）業所需類科及學校特色領域為原則，學科與實習並重（招生學校與班別，詳如附表）。

肆、申請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 6 年以上，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之華裔學生，並經海外保薦單位查證屬實者。至最近連續居留海外 6 年期間之計算，係以本簡章申請時間截止日為計算基準日往前回溯推算 6 年。但計算至西元 2022 年 8 月 31 日始符合本簡章所定連續居留年限規定者，亦得申請，惟需簽具切結書，經本會就報名截止日至西元 2022 年 8 月 31 日之海外居留期間加以查察，如未符合連續居留年限者，將撤銷錄取分發資格。

註一：西元 2022 年 4 月 30 日往前回溯推算 6 年（西元 2016 年 5 月 1 日至西元 2022 年 4 月 30 日）。

註二：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係指「每曆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 120 日」，爰連續居留與否係就上述 6 年之採計期間內，每曆年（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 120 日予以認定，惟該採計期間之起訖年度非屬完整曆年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期間內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 120 日予以認定。

註三：申請人如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以連續僑居中斷論；其在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海外居留期間計算（也就是海外連續

居留時間須往前推算)。請於報名時檢附證明文件一併繳交，以利審核。

1. 就讀本會舉辦之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註：「非學位班」：第 41 期以前所開設班別）。
2. 就讀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之技術訓練專班。
3. 參加本會主辦或其認定屬政府機關舉辦之活動，或就讀主管機關核准境外招生之華語教育機構開設之華語文研習課程，其活動或研習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4. 交換學生，其交換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5.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來臺實習，實習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6. 回國接受兵役徵召及服役。
7. 因戰亂、天災或大規模傳染病，致無法返回僑居地。
8. 因其他不可歸責於僑生之事由，致無法返回僑居地，有證明文件。

註四：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免予計算返臺僑生在臺居留期間自西元 2020 年 3 月 11 日至西元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本項規定將依疫情現況滾動調整，並隨時公布於本會官網。

註五：緬甸地區：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得以具有緬甸國籍（即依現行緬甸國籍法規定，持有 Naing、Ei 或 Pyu 等有效身分證者，始可報名，不接受持 FRC、通行證等依現行緬甸國籍法非屬該國國籍有效證明文件）或以其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認定之。

註六：泰北地區：須附泰國國（公）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表影本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等證件。

註七：若申請人持下列學歷證件者，得比照「一般地區招生簡章」之規定提出申請：

1. 緬甸地區：取得通過當地國政府學校權責機關或其認定之教育專業評鑑團體認可與國內同級同類學校相當之**緬甸國際學校高中畢業證書**，並持有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僑生。
2. 泰北地區：取得泰北地區**已立案華校高中畢業證書**。

(二) 能講華語並具有中文筆記能力。

(三) 身體健康、品行端正，無不良嗜好。

(四) 申請者均需在臺覓得監護人（具親屬關係者優先，足以代表家長，並能行使監護權者）。

(五) 在臺原有戶籍，所持中華民國護照未蓋有「尚未履行兵役義務」

戳記者。

- (六) 申請者須持有效護照，無護照或持旅行證者，不得申請。
- (七) 已申請喪失中華民國國籍經核准有案且尚未取得他國國籍者，不得申請。
- (八) 持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澳門居民身分或持有大陸地區所發護照者，不得申請。
- (九) 僑生經輔導回國就學後，在國內停留未滿二年，因故退學或喪失學籍返回僑居地者，得重新申請回國就學，並以一次為限。但僑生經入學學校以學業或操性成績不及格、違反校規情節嚴重或因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依學生獎懲規定致遭退學或喪失學籍者，不得重新申請回國就學。

二、入學資格：

- (一) 緬甸地區：已取得緬甸地區大學二年級結業或大學三年級肄業證明或在當地六年制之華文中學畢業取得畢業證書（學歷證書）經受理申請單位查證屬實者。
- (二) 泰北地區：已取得泰北地區未立案華文中學高中部畢業證書（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須附修業證明書）並經我政府駐外機構或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查證屬實者。

註：本會將綜合評估各項因素，判定是否於海外辦理學科測驗，於確定辦理海外學科測驗之年度，以上地區申請人，應在當地參加學科測驗，測驗時間由本會另行通知，測驗科目如下：中文、英文、數學。其測驗結果具我國高中同等學力者，方能報讀海青學位班。

伍、申請方式：

一、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西元 2022 年 4 月 30 日（星期六）。

二、申請地點：

- (一) 我政府駐外機構或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學生應在原居留地向上述單位申請保薦，不得越區申請。
- (二) 我政府駐外機構應將申請表件彙集後立即以航空掛號寄至中華民國臺北市徐州路 5 號僑務委員會收；非政府駐外機構之保薦單位應將申請表彙集後，即時分批寄交當地我政府駐外機構審查後，由駐外機構彙整核轉本會辦理。

三、繳交表件：

- (一) 資料檢核表：本表請置於申請表件首頁，其餘繳交表件依本表項次順序裝訂。(附件一)
- (二) 申請表：附貼照片 1 張，保薦單位請自行影印留存 1 份；並請填寫志願序校科。(附件二)
- (三) 僑居地居留證件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之影本：
1. 緬甸地區：僑居地居留證件影本 2 份 (緬甸國(公)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表影本 (緬文、英文姓名字須相符) 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
 2. 泰北地區：僑居地居留證件影本 2 份 (泰國國(公)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表影本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等證件)。
- (四) 學歷證件：
1. 緬甸地區：
 - (1) 華校學歷：高中部畢業證書及高中三學年成績單正本。前開學歷證件應同時載明中文、英文及緬文姓名、西元出生年月日、緬甸國(公)民身分證號與所持身分證之卡別 (即 Naing、Ei 或 Pyu 等)。
 - (2) 緬校學歷：緬甸地區高中十年級畢業證書及大學一、二年級成績單正本併英文譯本，如非當年次緬甸地區大二結業或大三肄業者，應附繳足資證明未曾升讀大四之有關證件。緬校之學歷證件如僅經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簽章，尚未經緬甸外交部及我駐緬甸代表處驗證亦可申請，惟須簽具學歷驗證切結書，至遲必須在申請來臺簽證前完備緬校學歷驗證，逕交我駐緬甸代表處，否則將視為報名資格不符，已經分發者撤銷原錄取分發資格。
 2. 泰北地區：泰北地區華文中學高中部畢業證書(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須附修業證明書) 及高中三學年成績單正本。
- 註一：本年夏季應屆畢業，尚未領得畢業證書者，可檢送應屆當學期在學證明書，但入學時須繳交畢業證書 (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如無法繳交時，即取消其入學資格並自費返回僑居地。
- 註二：成績單須註明該校所在地及學制年限。報名時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如應屆當學期成績尚未取得，免附該學期成績單。
- 註三：如因僑居地學制無法發給畢業證書者，得繳交相當於我國高級中等學校畢 (結) 業程度之證明。
- (五) 切結書：申請者須繳交切結書。(附件三)
- (六) 學歷驗證切結書。(限持緬校學歷證件申請，且該證件尚未經緬甸外交部及我駐緬甸代表處驗證者填繳；如附件四)。

- ※以上(三)、(四)各項證件，以影印本代之者，外文須譯成中文(英文證件免譯)，影印及翻譯證件須持同正本經我駐外機構驗證或由保薦單位核驗；至正式證件須於抵臺入學時檢呈學校審查，影印證件一律不予退還。
- ※向保薦單位繳交郵電費，每名最多以20美元為限，折合當地貨幣繳付，保薦單位得酌予減免，惟如增加收費，應經本會同意。上述收費限作申請表件寄送郵電費用途，不得移作他用，如有剩餘，我政府駐外機構應將餘款逕繳國庫。
- ※上述所有表件於報名時均須繳交齊全，並經我政府駐外機構或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查核簽章證明；非屬規定必要文件無需繳交。由申請人填寫之表件，一律請以正體字填寫。申請資格不符簡章規定者不予分發，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或追認。凡證件不齊全、填寫不詳盡、或影印本不清晰、或未經我政府駐外機構或本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查核簽章者，逕依規定處理，不再通知補正，俾爭取海外學生來臺入學時效。所繳各項證件有偽造、冒用或變造等情事，則撤銷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由學校撤銷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學位證書。

陸、分發及入學規定：

- 一、申請人資料經審查後，依據各校核定招生名額、審查結果及各生選填志願序辦理分發。
- 二、凡經分發錄取之學生，應持本會之錄取通知書到中華民國各駐外機構辦理入學簽證，實際報到日期以各校公告開學日(預計西元2022年9月開課)為準並配合我國入境相關措施辦理。屆時無法報到者，應於該限期前提具正當理由，並經學校同意，否則逾期者視為棄權。
- 三、本會公告錄取名單後，不得更改就讀學校及科別。
- 四、本會預定於西元2022年7月公告錄取名單，請至本會官網查榜(網址：<https://www.ocac.gov.tw>)。
- 五、海青學位班學生依法修業期滿，修滿應修學分且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由各承辦學校依規定發給中英文畢業證書。
- 六、業經核准分發學校因事未能如期來臺入學者，必須將原發之入學通知書寄至分發學校逕行註銷，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七、各生到校時，應持正式畢業證書註冊入學。
- 八、各生抵臺後，不辦理註冊入學或入學後放棄學籍或撤銷學籍之學生，應即自費返回原居留地，不得在臺居留。

九、緬甸籍僑生申請「文件驗證」及「居留簽證」相關注意事項：

(一)緬甸籍僑生申請「文件驗證」之需備文件及注意事項如下：

1.申請需備文件：

(1)申請人身分證及戶口名簿正、影本併英譯文（正本文件驗畢後歸還）。

(2)未滿20歲（以出生日期作計算足歲），須另繳交父親及母親共同簽署之同意書正本，毋需驗證。

註：父母簽名必須與身分證背面之簽名樣式相符，內容須載明：
同意子女○○○（中、英文姓名）向中華民國駐緬甸代表處申辦驗證文件以供申請赴臺簽證之用。同意書可以中文或英文撰寫，不拘格式。

(3)緬甸學歷證明文件，必須經緬甸外交部及我駐緬甸代表處驗證。

以上(1)及(2)項證件為必備文件；(3)項為配合申請人需要，才向我駐緬甸代表處申請驗證。送交申請案時，請先向我駐緬甸代表處櫃臺索取「文件證明申請表」並填妥親簽，須將所有文件準備各一份完整影本。

2.注意事項：

(1)請僑生務必配合我駐緬甸代表處要求備妥全數文件，否則該處無法受理。

(2)特別呼籲務必使用真實的緬甸身分證件，再者，切勿將戶口名簿交給非法的代辦業者，以免真實文件遭到調包。如果戶口名簿因為戶籍內人口無新增或刪除，以致沒有最近2年內的校正人口紀錄，則申請人不須向緬甸戶政機關申請校正戶口資料或更換新戶口紙。倘我駐緬甸代表處研判戶口名簿有疑慮，則將視個案要求申請人繳驗全戶人口之身分證原件正本，以供查驗戶口資料的真實性。

(3)以上規定係依照我駐緬甸代表處受理各類緬甸文件驗證申請案一體適用之標準，並非特別針對緬甸僑生。

(二)緬甸籍僑生必須親自或委託他人持下列證件向我駐緬甸代表處申請「居留簽證」：

1.緬甸護照（效期6個月以上）正、影本（正本文件驗畢後歸還）、6個月內2吋彩色半身照片2張、簽證申請表（請先逕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網址：<https://www.boca.gov.tw>）點選簽證/線上填寫申請表專區/一般申請表，依順序詳實填妥各欄位資料後下載列印並簽名）。

2.「分發通知書」正、影本。

3.最高學歷證件。

4.緬甸身分證正、影本併英譯文各1份（正本文件驗畢後歸還）。

5.緬甸戶籍證明正、影本併英譯文各1份。（須有最近2年期間，經戶籍地戶口官員校正戶籍之登載紀錄；正本文件驗畢後歸還）。

6.父母身分證正、影本併英譯文各1份（正本文件驗畢後歸還）。

7.未滿 20 歲（以出生日期作計算足歲），須另繳交父親及母親共同簽署之同意書正本，毋需驗證。

註：父母簽名必須與身分證背面之簽名樣式相符，內容須載明：同意子女○○○（中、英文姓名）向中華民國駐緬甸代表處申請赴臺簽證之用。同意書可以中文或英文撰寫，不拘格式。

8.我國衛生福利部認可之緬甸曼德勒皇宮醫院及 ASIA ROYAL HOSPITAL 最近 3 個月內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不合格者將無法來臺），應檢查項目請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網址：<https://www.cdc.gov.tw>/點選「國際旅遊與健康」/外國人健康管理/外籍學位生（含陸生）健檢/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縮網址為<https://is.gd/ScSvdO>）。

9.委託書（非本人親自送件者須繳附）。

10.我駐外機構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經分發之緬甸僑生應持居留簽證之有效護照經內政部移民署（以下簡稱移民署）查驗許可入國後 45 日內，利用「外國與外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移民署服務站不再受理臨櫃申請。（申請時如有相關問題，請撥打系統客服：02-2796-7162 或外來人士在臺諮詢服務熱線：0800-024-111）。

柒、各項費用估計

一、學費補助：為鼓勵海外青年返國學習專業技能，酌予補助每位學生每學期學費（額度視本會年度預算辦理），並交由開班學校統籌辦理開班事宜，以協助學生完成學業。

二、學校收費：依各校規定繳納，請參閱各校之招生簡章。

（一）學雜費及代收代付費（使用費）。

（二）代辦費。

（三）宿舍費。

（四）實習材料費。

三、所有海外學生入境臺灣應配合我國政府防疫規定，居住檢疫處所費用須自付，有關政府補助部分依主管機關公告為準。

四、海外僑生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取得居留證明文件，在臺連續居住滿 6 個月或其曾出境 1 次未逾 30 日，其實際居住期間扣除出境日數後，併計達 6 個月之日起，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至應繳健保費額度則依據相關規定辦理。惟家境清寒僑生得於赴臺前取得經駐外機構或保薦單位、僑校、僑團等機關或單位（非個人）開立之中文或英文清寒證明文件向就讀學校申請，經學校審查符合資格者，由本會補助全民健康保險費自付額二分之一。另抵臺後在未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前，得依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作業規定參加僑生傷病醫療保險，保費自行負擔二分之一，僑務委員會補助二分之一。

捌、其他注意事項

一、學生來臺應按規定辦理下列事項：

- (一) 持外國護照者，憑 (1) 中華民國簽證申請表 (請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boca.gov.tw>，點選簽證/簽證線上填表/一般申請表，依順序詳實填妥各欄位資料後下載列印並簽名) (2) 護照 (有效期須6個月以上) (3) 6個月內拍攝之2吋彩色白底照片2張 (4) 分發通知書 (5) 由衛生福利部或僑居地駐外機構認可之國外合格醫院 (請洽僑居地駐外機構) 最近3個月內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即「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亦可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查詢，網址：<http://www.cdc.gov.tw>點選國際旅遊與健康/外國人健康管理/外籍學位生健檢) (6) 未滿20歲者須另檢附經驗證之「父母同意書」及戶籍謄本 (須3個月內核發) (7) 駐外機構要求之其他相關證明文件等，向我駐外機構申請居留簽證來臺，並於入國後45日內利用移民署『外國與外僑學生線上申辦系統』申辦外僑居留證。僑居地無衛生福利部認可國外醫院者，可洽詢我國駐外機構，比照當地簽證常規辦理。

持泰國護照僑生因獲錄取分發而向駐泰國代表處申請簽證及入境我國機場、港口時，均應繳驗具有泰國公民權之證明。

- (二) 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應在僑居地備齊下列文件 (1) 申請書 (繳交照片1張、依國民身分證規格) (2) 僑居地或居住地身分證明 (3) 我國護照或其他足資證明具有我國國籍之文件 (4) 僑居地或居住地警察紀錄證明書 (未成年人，其僑居地未發給或不發給者免附) (5) 由衛生福利部或僑居地駐外機構認可之國外合格醫院 (請洽僑居地駐外機構) 最近3個月內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 (即「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詳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查詢，網址：<https://www.cdc.gov.tw>點選國際旅遊與健康/外國人健康管理/外籍學位生健檢) (6) 分發通知書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向我駐外機構申請核轉移民署，經許可者，發給單次入國許可證及臺灣地區居留證副本，自入國之翌日起3個月，持臺灣地區居留證副本向移民署換領臺灣地區居留證。已入國停留者，得備齊上述應備文件及入國許可證件，向移民署申請臺灣地區居留證。
- (三) 在臺原有戶籍者，應於入國後30日內持憑經機場蓋有入國查驗戳記之我國護照或入國許可證副本，逕向原戶籍所在地戶政事務所辦理遷入登記，不須另辦居留證。

二、所繳證明文件有偽造、冒用或變造等情事，撤銷其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撤銷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並自費返回原僑居地。

三、男子年滿18歲之翌年1月1日起役，至屆滿36歲之年12月31日除役，稱為役齡男子 (以下簡稱役男)。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在臺灣地區曾設有戶籍役男，於役齡期間均有履行兵役之義務，無論是否戶籍遷出國外或另具有他國國籍，其入出國臺灣地區應持中華民國護照；持外國護照入國之僑民役男仍以其入出國紀錄列計在臺居停留期間，持外國護照入國未具僑民身分者雖具雙重國

籍仍以一般役男列管，依法應徵兵處理時，應即限制其出境至履行兵役義務時止。

- 四、僑生為在臺灣地區原有或現有戶籍之役男者，在學期間請依規定申辦在學緩徵，以保障就學權益；畢業或離校後，緩徵原因消滅，具僑民役男身分者，適用歸國僑民役男之兵役相關規定。但僑生如在學期間、畢業或離校後，不具僑民役男身分，則應適用國內一般役男規定，依法辦理徵兵處理。有關兵役問題，可向內政部役政署查詢。
- 五、僑生如為具有僑居加簽身分之役男，於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再返國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學校，並不符合「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第4條第2項之在學緩徵條件。
- 六、海外學生家長應指定在臺親友一人為監護人，負責照顧。駐外機構與保薦單位務必要求申請表填寫在臺監護人資料，並請學校於學生註冊入學時查核並聯繫監護人。對填寫資料不實者，學校有權要求限期重行覓定，逾期得撤銷其學籍，並限期自費返回僑居地。
- 七、為便於學校對學生之照顧及安全之維護，海青學位班學生一律住宿學校宿舍。
- 八、來臺入學後，有關成績考查、休學、轉學悉依相關規定辦理。海青學位班學生得於入學第二學期申請轉科或轉學(不限科別)；惟轉科或轉學僅限於海青學位班之體系內轉，且受理轉學學校招收名額不得超過原核定該轉班之名額，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 九、經分發有案之僑生，不得自行轉讀或升讀各級補習及進修學校(院)、空中大學、大專校院所辦理回流教育之進修學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但僑生非以就學事由，已在臺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不在此限。違反前述規定者，撤銷其自行轉讀或升讀之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畢業後始發現者，應由學校撤銷其畢業資格，並追繳或註銷其學位證書。
- 十、僑生畢業、自願退學、遭學校退學或休學期滿，且未繼續就學者，中止僑生身分。僑生身分經中止者，於繼續升學、轉學或復學後，恢復僑生身分。
- 十一、僑生在學期間、畢業或自願退學、遭學校退學、休學後，倘有從事與簽證目的不相符、非法打工或持用偽變造文件等違反法令之情事者，將依法究辦。
- 十二、招生期間倘經檢舉與仲介牽連屬實，將停止該校承辦資格。

學校志願代碼一覽表

志願代碼	類科		參加招生學校	專班名稱	專班簡稱	招生名額
2201	製造業	資通訊科技 (3)	崑山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科「電子商務副學士」專班	資訊管理科 (電子商務)	50
2202			樹德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電腦與通訊科	30
2203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資訊工程科	40
2204		智慧製造 (5)	弘光科技大學	智慧科技應用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智慧科技應用科	50
2205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生物醫學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生物醫學工程科	50	
2206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生技藥妝品製造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生技藥妝品製造科	50	
2207		南開科技大學	自動化工程系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自動化工程科	50	
2208		黎明技術學院	電機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電機工程科	50	
2209		車輛先進技術 (2)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科「車用零組件工廠實務副學士」專班	機械工程科 (車用零組件工廠實務)	50
2210	建國科技大學			先進車輛修護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先進車輛修護科	50
2211	機構看護 (長照)	長期照護管理 (3)	弘光科技大學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科	50
2212			美和科技大學	護理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護理科	50
2213			南開科技大學	長期照顧與管理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長期照顧與管理科	50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崑山科技大學 Kun Shan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資訊管理科「電子商務副學士」專班 Information Management E-commerce
志願代碼	2201
專班簡稱	資訊管理科 (電子商務)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本校海青班「電子商務副學士」成立宗旨為培養學生多媒體網頁開發與網路行銷能力，提供企業消費偏好資訊及配合網站通路達到行銷與交易目的，學成後可以發展資訊網路、網路行銷、電子商務等事業，使學生具備未來銜接至企業間學習的基礎技術。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海青班開設之華語課程，針對學生程度因材施教；而華語程度不佳的學生，教師將個別指導與加強。且透過華語文中心安排，積極鼓勵學生參加每週兩次之多元分級華語文能力輔導課程，以提升其華語能力。 3. 每學期安排華語小老師，進行一對一課後華語輔導，藉以提高學生學習華語的興趣與能力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p>一、一般科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華語 2. 資訊倫理與智慧財產權 3. 通識(一)(二) 4. 體育(一)~(四) <p>二、基礎科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腦網路概論 2. 基礎程式設計 3. 網頁設計 4. 資料庫管理系統 5. 企劃書製作與簡報 6. 商業資料分析 7. Windows 作業系統 8. 系統分析與設計 <p>三、多媒體網頁設計與開發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數位攝影與影像編輯 2. 電子書製作 (製作個人風格電子書) 3. 全景導覽設計 (google 街景 導覽設計) 4. 數位影片編輯 5. 網站規劃與管理 <p>四、電子商務與網路行銷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場調查與分析 2. 網路行銷與企劃 3. 顧客關係管理 4. 大數據分析 <p>五、整合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腦系統維修實務 2. 創業與經營管理 3. 實習與製作(I)-動態網頁設計 4. 實習與製作(I)-網路行銷實務 5. 實習與製作(II)-響應式網頁設計 6. 實習與製作(II)-跨境電商實務 <p>輔導考取相關證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Google Analytics 網站流量分析認證 2. Google Ads 廣告認證 3. 網路與社群行銷管理師 4. 調查與研究方法分析師 5. 勞委會硬體裝修丙級

	6. 勞委會軟體應用丙級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畢業後適任工作 一、程式設計師 二、行銷企劃人員 三、網站開發人員 四、網路行銷人員 五、網頁設計人員 六、廣告文案企劃人員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資訊管理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僑保(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每個月補助 413 元)。 (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新臺幣)</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h>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際菁英獎學金</td> <td>20,000 元</td> <td>50 名</td> <td>僑外新生</td> <td>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國際菁英獎學金	20,000 元	50 名	僑外新生	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國際菁英獎學金	20,000 元	50 名	僑外新生	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每學期、新臺幣)</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雜費</td> <td>52,206 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11,900 元-21,132 元(依房型)</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1,310 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250 元</td> </tr> <tr> <td>其他</td> <td>568 元團體保險</td> </tr> </tbody> </table> <p> 1. 學雜費：每學期 52,206 元，一學年 104,412 元；扣除僑委會補助 40,000 元、崑山國際菁英獎學金 40,000 元，第一學年僅繳 24,412 元。註：第二學年在校成績平均達 70 分者，得續領崑山國際菁英獎學金。 2. 住宿費：每學期約 11,900 元至 21,132 元，4 學期共計 47,600 元至 84,528 元(2 至 4 人房，依實際入住房型計價。含宿舍網路費、水費及基本電費，用電超過基本度數後，則須另繳超過度數之電費)。入住時須另繳宿舍保證金 3,000 元及宿舍臨時門禁卡押金 200 元，結業離宿時退回。寒暑假住宿費另計，費用依學校公告辦理。 3. 各項考照費：依實際考照費用計收，學生依個人需求決定是否報考。 4. 其他： (1) 購買上課書籍、個人器具、寢具及參加自強活動等，依實際花費為準。 (2) 本校備有多項免費體育休閒設施(如籃球場、羽球場…等)，使用游泳池及健身房者須依當學期收費標準另行付費。 </p>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每學期、新臺幣)	學雜費	52,206 元	住宿費	11,900 元-21,132 元(依房型)	電腦使用費	1,310 元	網路使用費	250 元	其他	568 元團體保險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每學期、新臺幣)																
學雜費	52,206 元																
住宿費	11,900 元-21,132 元(依房型)																
電腦使用費	1,310 元																
網路使用費	250 元																
其他	568 元團體保險																
其他	一、校址：中華民國 臺灣 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 195 號 二、電話：+886-6-2727175 ext. 259 三、承辦人：國際暨兩岸交流處 馮馨儀書記 四、網址： https://web.ksu.edu.tw/DTMAIMD/page/53441 五、電子信箱：oiaf@mail.ksu.edu.tw 六、WECHAT：fengyo5987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樹德科技大學 Shu-Te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電腦與通訊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Computer and Communication		
志願代碼	2202		
專班簡稱	電腦與通訊科		
招生名額	30 名		
課程說明	本科旨在為能培育具有人文素養的專業資通訊技術人員，成為業界人才的首選之一，本專班的課程規劃共分為一般科目、基本必修科目、軟體應用證照培育、通訊相關技術培育及電子商務與手機 APP 設計製作等多個面向。本科與企業接軌，建置企業界與學校緊密之教學實習合作平臺。推動課程與教學目標同時，強化技職教育「做中學、學中做」之實務教育特色及秉持「實務導向」教學理念，讓學生將所學理論與實務結合，充分應用於實際工作中，透過體驗職業生活經驗，獲得專業技能與優良服務態度養成，以培育優秀的專業基礎人員，開發人力資源為目的。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課後輔導：由本校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華語教學組，負責每學期針對學生華語程度及需求的差異，安排 TA 課後輔導、華語個別輔導以及華語測驗證照班，並由專業華語文教師進行輔導，增加學生的接觸面與學習不同的教學。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校訂必修 實用英文 文學欣賞 體育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民主與法治 藝術之多元呈現 人與自然 文化與生活 科技文選 科技英文	二、專業課程 電腦軟體應用 邏輯設計 行動通訊導論 電腦系統實務 基礎電子電路實務 程式設計 電路學 I 邏輯設計實習 PCB 電路佈局初階實務 電子學 I 電子電路實習 I	微積分 I PCB 電路佈局進階實務 證照實務 I 物聯網概論 電路學 II 電子學 II 電子電路實習 II 微積分 II 證照實務 II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畢業後適任工作： 一、半導體工程師 二、電信技術工程師 三、網頁設計工程師 四、程式設計工程師 五、電信工程相關工作與創業 六、手機與電腦維修相關工作與創業 七、電子商務相關設計工作與創業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電腦與通訊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國內其他學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 僑保（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每個月補助 413 元）。
 -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撥款給學校辦理）。
 -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依據本校樹德科技大學境外生獎助學金實施要點第六點及第八點辦理，本專班之獎助學金相關規定專案簽請校長核定後公布。

獎學金與學習輔助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新生第一年：學費及雜費 50% 減免之學雜費	26,695	符合申請要件者核發	1. 獎助學金申請表。 2. 校長或師長推薦信函。 3. 入學前歷年成績單。 4. 自傳。 5. 作品集及其他有利申請之文件。	
第二年第一學期起：學費及雜費 50% 減免之學雜費	26,695	符合申請要件者核發	1. 應完成前一學期註冊程序以及完成 36 小時愛校服務。當學期轉入之學生則不受此限。 2. 申請人前一學期操行成績須達甲等(含)以上。 3. 學業平均成績達 80 分(含)以上者或班排名前 50% 者。	延畢生不適用
第二年第一學期起：學費及雜費 75% 減免之學雜費	40,043	符合申請要件者核發	1. 應完成前一學期註冊程序以及完成 36 小時愛校服務。當學期轉入之學生則不受此限。 2. 申請人前一學期操行成績須達甲等(含)以上。 3. 學業平均成績達 90 分(含)以上者或班排名前 75% 者。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9,808 元
雜費	13,582
住宿費	11,000-16,000
實習材料費	依課程需求收費
電腦使用費	1,000
網路使用費	300
其他(平安保險費)	546

- 學費：每學期 39,808 元，4 學期共計 159,232 元。
除僑委會每學期 2 萬元學費補助之外，本校更提供獎助學金申請。新生入學符合領取資格者可獲得 50% 學雜費獎助學金(金額：26,695 元)。第二年第一學期起經審核符合資格者，可獲得 50% 或 75% 學雜費獎助學金。詳細獎助學金請參考獎學金與學習輔助說明或本校國際及兩岸事務處公布之實施要點為主。
- 雜費：每學期 13,582 元，4 學期共計 54,328 元。
- 實習材料費：依課程需求收費。
- 住宿費：4 至 6 人房，每學期 11,000 元(6 人房)、16,000 元(4 人房)，宿舍提供網路及水電，冷氣電費依實際使用計價收費。(住宿時需繳交宿舍保證金 3,500 元，期末離宿時退還)，寒假不收費，暑假住宿費另計，以每周 900 元計算。
- 各項考照費：依個人需求報考，費用依證照考試相關公告為準(自費)。
- 其他：提供校園免費無線上網。

其他

- 校址：中華民國臺灣 824 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 59 號
- 電話：+886-7-615 8000 轉 1610
- 網址：www.stu.edu.tw
- 數位諮詢窗口：陳亞滄副組長 Alice Chen (中、英文協助)、
LINE: yayuchen; WHATSAPP: +886910799251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Taipei City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資訊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Computer Science and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志願代碼	2203		
專班簡稱	資訊工程科		
招生名額	40 名		
課程說明	有別於過去以吸引學生來臺就學的教育產業面向，本專班強調人與人連結的新思維，並以工業科技知識為主軸，擴大吸引不同階段的東協及南亞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並參與國內產業發展，並藉此機會也提供本系青年學子赴東南亞及南亞地區深度歷練的機會。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中心 (或華語補救教學)。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般課程 1. 中文閱讀與寫作 2. 體育 3. 工程通識(院) 4. 共同外語(英語或日語) 5. 科技應用(院) 6. 多元通識(一)(二)	專業課程 1. 資訊工程概論 2. 工程數學 3. 資訊術語導讀 4. 數位電子學 5. 網路與安全概論 6. 作業系統 7.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實務實習課程 1. 計算機程式與應用 2. 數位邏輯設計 3. 電腦程式設計 4. 電腦硬體裝修 5. FPGA 之原理與應用 6. 多媒體原理與應用 7. 資料結構 8. 微算機系統與介面應用 9. 行動裝置實務 10. 網頁設計 11. 電腦軟體應用 12. 網路資料庫設計實務 13. 企業實務實習(一)(二)(三)
在學工讀	1.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2. 學校可協助媒合符合法令規定廠商，提供學生工讀機會，減輕學生在臺經濟負擔。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本校與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NANYA)、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KINSUS)等各大集團及科技廠進行產學合作，本班畢業學生可優先進行面試。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資訊工程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輔助	<p>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p> <p>(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p> <p>(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p> <p>(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p> <p>(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p> <p>(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p> <p>(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2. 校內：</p>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海青班助學金	20,000 元	40	本班每位大一新生	第一學期完成註冊之新生可申請。
	海青班獎學金	20,000 元	2	第二學期起之本班學生	前一學期學業及操性成績總平均班排前 5%
	海青班獎學金	10,000 元	6	第二學期起之本班學生	前一學期學業及操性成績總平均班排 6-20%
海青班獎學金	5,000 元	8	第二學期起之本班學生	前一學期學業及操性成績總平均班排 21-40%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17,913 (已扣除僑委會學費補助)		
	雜費		12,930		
	住宿費		9,500		
	實習材料費		2,000 (有安排實作課程的學期才收取)		
	電腦使用費		850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學生平安保險 328		
<p>1、學費：每學期 17,913 元，4 學期共計 71,652 元。(已扣除僑委會學費補助)</p> <p>2、雜費：每學期 12,930，4 學期共 51,720 元。</p> <p>3、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2,000 元(有安排實作課程的學期才會收取)。</p> <p>4、住宿費：</p> <p>4 人一間套房設有網路、冷氣及衛浴設備，每學期 15,000 元，冷氣費自付。</p> <p>6-8 人一間雅房設有網路、冷氣及衛浴設備，每學期 9,500 元，冷氣費自付。</p> <p>入住時須繳交宿舍保證金 700 元及宿舍臨時門禁卡押金 100 元及宿舍清潔費 100 元，結業離宿時退回。(寒暑假另計)</p> <p>5、各項考照費：依實際考照費用計收，學生依個人需求決定是否報考。</p> <p>6、其他：購買上課書籍、個人器具、寢具及參加自強活動等，依實際花費為準。</p>					
其他	一、校址：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2 號				
	二、電話：+886 28927154 ext. 5902				
	三、承辦人：國際交流中心 蔡以昕				
	四、網址： https://ieec.tpcu.edu.tw/bin/home.php?Lang=zh-tw				
	五、電子信箱：ihtsai@tpcu.edu.tw				
	六、LINE ID：0930554481/ WECHAT：shin4210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

校名	弘光科技大學 Hungkuang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智慧科技應用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t. of Intelligent Technology and Applications (ITA)				
志願代碼	2204				
專班簡稱	智慧科技應用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1. 人工智慧物聯網科技應用 2. 無人機智慧科技與應用 3. 擴增 / 虛擬 / 混合 / 延展實境應用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中心 (或華語補救教學)。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通識課程 1. 人文精神 2. 中文閱讀與書寫 (一)(二) 3. 創新思維與應用 4. 體育 5. 人文藝術類 6. 自然科學類 二、實習科目 1. Python 程式設計實務 2. R 程式設計實務 3. 專業實習	三、專業課程 1. 計算機概論 2. 無人載具作應用實務 3. 數位科技概論 4. 資訊網路與安全 5. 資訊倫理與規範 6. 人工智慧導論 7. 電腦網路概論 8. 電子商務 9. 消費者行為 10. 人工智慧應用數學 1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 12. 網際網路應用 13. 視窗軟體應用實務 14. 資料庫系統 15. 行動商務	四、專業選修課程 1. 行動應用程式設計 2. 電子書設計與製作 3. 網頁前端介面設計 4. 網路規劃與建置 5. 空間資訊系統 6. 網站架設與管理 7. 無人機設計組裝與維修保養 8. 電腦繪圖與資料視覺化 9. 網路行銷 10. 雲端運算應用實務 11. 資料庫管理 12. 社群媒體經營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智慧科技應用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並依相關辦法抵免學分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 (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境外生獎學金	50,000	1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境外生獎學金	30,000	2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以上一學期

	境外生獎學金	10,000	3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成績申請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9,051			
	雜費	8,219			
	住宿費	16,000(雙人房每人每學期)			
	實習材料費	0			
	電腦使用費	0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			
	<p>1、學費：每學期 39,051 元；4 學期共計 156,204 元。</p> <p>2、雜費：每學期 13,318 元，4 學期共計 53,272 元。</p> <p>3、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0 元；4 學期共計 0 元。</p> <p>4、住宿費：(1)協議宿舍：每學期 14,000 元~34,000 元，(1-2 人 1 房，依實際住宿房型計價，不含水電、冷氣費，入住時需繳交保證金 5,000 元，離宿時退還)，皆有網路。(2)女生宿舍：宿舍每學期 8,500 元，四人房型含水電費，冷氣費依實際使用計價收費，寒暑假住宿費另計。</p> <p>5、各項考照費：由學生自行決定是否參加(考照費自付)。</p> <p>6、其他：班際活動、企業參訪、個人實習用具及自我練習等若產生費用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p> <p>7、其他：(1)班際活動、企業參訪、個人實習用具及自我練習等若產生費用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2)本校免收網路使用費，並於校園多處提供定點之電腦及上網免費自由使用。</p>				
其他	<p>一、校址：校址：中華民國 臺灣 43302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p> <p>二、電話：+886-4-26318652 分機 2234 傳真：+886-4-26314074</p> <p>三、承辦人：梁美芬</p> <p>四、網址：https://csc.hk.edu.tw</p> <p>五、電子信箱：hkoyvts@hk.edu.tw / fannie@hk.edu.tw</p> <p>六、數位諮詢窗口：WHATSAPP：+886934078628 / WECHAT：ffannie_hk</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Yuanpei University of Medical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生物醫學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Biomedical Engineering		
志願代碼	2205		
專班簡稱	生物醫學工程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醫療器材與福祉輔具設計開發、維修改良、評估管理及測試之醫學工程師。 2. 培育具備照護科技設備研發與維修之工程師。 3. 輔導醫學工程師、醫療設備技師專業證照考試及技術證照考試。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第一學期、第二學期的課程皆規劃 2 學分 2 學時中文課程，內容將視學生程度而定，提供適合學生學習的華語課程。 3. 元培華語文中心提供華語教師諮詢時間，並提供本地生學伴，協助學業及生活的適應。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含實習科目)	一般科目 中文(一)(二) 英文(一)(二) 華語會話(一)(二) 基礎程式設計 博雅通識(一)(二) 套裝軟體 第二外語 職能通識	專業科目 生物醫學工程概論 物理學(一)(二) 基本電學 微積分(一)(二) 普通化學 普通生物學 解剖學與實驗 計算機概論 電路學 醫療器材驗證與管理 科技英文 工程數學(一)(二) 程式設計及實作 電子學(一)(二) 醫用機構設計 生物統計學 電腦輔助醫療器械設計	實習科目 數位電路實驗 電子學實驗(一) 生理學與實驗 企業實習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本校每年3月辦理就業博覽會協助媒合就業。															
在臺升讀（學分抵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生物醫學工程系」。 2. 鼓勵學生升讀大學部後，視課程需要安排至實習廠商進行實習，讓學生熟悉工作特質、工作環境及工作內容，作為進入業界前的銜接教育。 3. 海外研習：可申請赴海外研習，如：日本大阪滋慶醫療科學大學。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單位以新臺幣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費：每人每學期2萬元。 (2) 每學期學行優良獎學金頒發5,000元/人(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6個月)僑保補助560元/人。 (5) 清寒學生健保費補助每個月413元/人(自付額的一半)。 (6) 每年春節加菜金補助400元/人(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月2,200元/人。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獎學金： <p>提供優秀學生校內外獎學金(如：成績優異獎學金等等)。</p>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37,910元</td> </tr> <tr> <td>雜費</td> <td>16,140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 rowspan="2">950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r> <tr> <td>其他</td> <td> (1)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2)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3)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4)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5)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910元	雜費	16,140元	住宿費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實習材料費	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	電腦使用費	950元	網路使用費	其他	(1)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2)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3)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4)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5)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910元															
雜費	16,140元															
住宿費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實習材料費	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															
電腦使用費	950元															
網路使用費																
其他	(1)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2)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3)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4)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5)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校址：中華民國臺灣 30015 新竹市元培街 306 號 No. 306, Yuanpei St., HsinChu, Taiwan 30015, R.O.C2、電話：+886-3-61024073、承辦人：楊珮琳小姐 Ms. Lynn Yang4、網址：https://www.ypu.edu.tw/5、電子信箱：mulin@mail.ypu.edu.tw6、數位諮詢窗口（LINE 或其他通訊 APP 之 ID）：<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LINE ID：mizsun0706(2) WHATSAPP ID：+886-975258426(3) WECHAT ID：mizsun0706
----	---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Yuanpei University of Medical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生技藥妝品製造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Biopharma and Cosmeceutical Manufacturing		
志願代碼	2206		
專班簡稱	生技藥妝品製造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生技藥妝品製造人才」為教學目標。 2. 以藥廠協同設計的實務課程強化學生對生技藥妝品市場現況之認識。 3. 利用「將藥廠搬入校內」的概念建置專業實驗室，提供優質教學環境。 4. 訓練學生熟悉各項專業操作並提昇產業實務能力。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第一學期、第二學期的課程皆規劃 2 學分 2 學時中文課程，內容將視學生程度而定，提供適合學生學習的華語課程。 3. 元培華語文中心提供華語教師諮詢時間，並提供本地生學伴，協助學業及生活的適應。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含實習科目)	一般科目 中文(一)(二) 英文(一)(二) 博雅通識 職能通識 基礎程式設計 套裝軟體	專業科目 化學 普通生物學 普通物理學 生技與製藥概論 生技保健食品 微生物學 有機化學 製藥工程概論 化妝品學 生物化學(一)(二) 製劑學(一)(二) 藥物學 分析化學 物理化學 工業安全 單元操作 製藥機械概論 工業安全衛生管理	實習科目 化學實驗 微生物學實驗 粉體科學與實驗 固體製劑劑型設計實驗 化妝品調製學與實驗 作物栽培與實驗 半固體製劑劑型設計實驗 藥粧應用植物學實驗 茶加工與利用 應用微生物及實驗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協助媒合就業。		

	<p>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p> <p>3. 本校每年3月辦理就業博覽會協助媒合就業。</p>															
在臺升讀（學分抵免）	<p>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生物科技暨製藥技術系」。</p> <p>2. 鼓勵學生升讀大學部後，視課程需要安排至實習廠商進行實習，讓學生熟悉工作特質、工作環境及工作內容，作為進入業界前的銜接教育。</p> <p>3. 海外研習：可申請赴海外研習，如：日本佐賀大學等。</p>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單位以新臺幣計）	<p>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1) 學費：每人每學期2萬元。</p> <p>(2) 每學期學行優良獎學金頒發5,000元/人(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p> <p>(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4)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6個月)僑保補助560元/人。</p> <p>(5) 清寒學生健保費補助每個月413元/人(自付額的一半)。</p> <p>(6) 每年春節加菜金補助400元/人(撥款給學校辦理)。</p> <p>(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月2,200元/人。</p> <p>(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2. 校內獎學金： 提供優秀學生校內外獎學金(如：成績優異獎學金等等)。</p>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37,910元</td> </tr> <tr> <td>雜費</td> <td>16,140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 rowspan="2">950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r> <tr> <td>其他</td> <td> (1) 實驗服/白袍約1,000元 (2)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3)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4)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5)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6)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910元	雜費	16,140元	住宿費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實習材料費	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	電腦使用費	950元	網路使用費	其他	(1) 實驗服/白袍約1,000元 (2)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3)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4)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5)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6)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910元															
雜費	16,140元															
住宿費	(1) 雙人套房每學期約10,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2) 單人套房每學期約18,500元/人(含網路費/水費，電費另計) ※寒暑假住宿費用另計。 ※套房內設有冷氣、浴室與廁所，公共區域設有飲水器、洗衣機與烘衣機、交誼廳。															
實習材料費	每學期依課程所需公告為準															
電腦使用費	950元															
網路使用費																
其他	(1) 實驗服/白袍約1,000元 (2) 健康檢查費約1,100元(實支實付) (3) 第二學期起，收取全民健康保險約4,956元(視政府公告為準) (4) 各項考照費(視實際公告為準) (5) 學生團體保險費每學期約431元(視學校實際公告為準) (6) 本校體育館休閒設施使用者另行付費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校址：中華民國臺灣 30015 新竹市元培街 306 號 No. 306, Yuanpei St., HsinChu, Taiwan 30015, R.O.C2、電話：+886-3-61024073、承辦人：楊珮琳小姐 Ms. Lynn Yang4、網址：https://www.ypu.edu.tw/5、電子信箱：mulin@mail.ypu.edu.tw6、數位諮詢窗口（LINE 或其他通訊 APP 之 ID）：<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LINE ID：mizsun0706(2) WHATSAPP ID：+886-975258426(3) WECHAT ID：mizsun0706
----	---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南開科技大學 Nan Ka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自動化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Automation Engineering 「2022 Overseas Youth Vocational Training Program Associate Degree」			
志願代碼	2207			
專班簡稱	自動化工程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以「機電整合自動化」作為核心課程設計，導入工業 4.0 的智慧自動化生產技術：CAD/CAM、工業用機器人、可程式控制應用（西門子、臺達電、三菱 PLC）等。輔導考取氣壓丙級、機電整合丙級專業證照，培養專業技術人才。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中心。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專業通識科目 1. 職場英語 2. 專利與智慧財產權	二、專業基礎課程 1. 電腦輔助繪圖 2. 電機學與實習 3. 計算機程式 4. 應用電子學與實習 5. 工程力學 6. 機構學	三、專業技術模組課程 1. 自動化科技概論 2. 可程式控制原理與實習 3. 氣液壓學與實習 (輔導考取氣壓丙級專業證照) 4. 機電整合與實習 (輔導考取機電整合丙級專業證照) 5. 數值控制原理與實習 6. 微處理機與實習 7. 工業用機器人 8. 電腦整合製造 9. 圖形監控與實習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學員畢業後，輔導學員優先於合作廠海內外公司就業。			
在學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並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辦法抵免學分，就讀「自動化工程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輔助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 (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獎助學金 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新生入學 獎助學金	10,000 元	50	本專班錄 取入學者 獲本校錄取入學者，第一學 期發放 10,000 元，自繳費 單扣除。
	在學獎助	5,000 元	50	本專班學 第 2 學期起，前學期成績

	學金			生	70 分以上且未有申誡以上記過處分者，續領在學獎學金 5,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學生應完成前一學期完成註冊程序。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28,771 元			
	雜費	11,561 元			
	住宿費	第一學期免住宿費 第二學期起 1.11,500 元/4 人房/學期 2.15,000 元/4 人房/半年			
	實習材料費	0 元			
	電腦使用費	900 元			
	網路使用費	100 元			
	學生平安保險費	945 元			
	<p>一、學雜費： (1)第一學期：10,332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及本校新生入學獎助學金)。 (2)第二至四學期：每學期 15,332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及本校在學獎助學金)。</p> <p>二、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0 元：4 學期共計 0 元。</p> <p>三、住宿費：含宿舍網路費、水費及基本電費(冷氣依個人需求計費)。入住時須另繳住宿清潔及房卡費 550 元，離宿時完成宿舍財產清點暨環境清潔檢查後，若無違規則全額退費。</p> <p>四、各項考照費(自選)： (一) 電腦軟體應用 丙級證照檢定，報名費 1,030 元 (二) 氣壓 丙級證照檢定，報名費 2,570 元 (三) 機電整合 丙級證照檢定，報名費 2,755 元</p>				
其他	<p>一、校址：542021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 二、電話：+886 49-2563489 ext. 1596 三、承辦人：許銘芳 四、網址： https://ic.nkut.edu.tw 五、電子信箱：ady@nkut.edu.tw 六、數位諮詢窗口：WeChat ID / ady_shu</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黎明技術學院 Lee-M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電機工程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Electrical Engineering		
志願代碼	2208		
專班簡稱	電機工程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本專班以「智慧控制與資訊應用」、「水電空調工程實務」、「機電整合與能源管理」三大課程學習主軸，輔導同學畢業取得「一證四照」，包含副學士學位證書及自來水配管、室內配線、工業配線、冷凍空調等四張政府技術士證照，讓同學具智慧科技整合與水電空調工程實作能力，成為企業最需要的技術人才，將來可繼續升學或就業創業，成就同學無限未來。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本專班於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各開設免費華語文課程，加提升學生華語能力。 3. 本班同學可免費參加本校其他班別所開設之華語文輔導課程。 4. 本校國際處聘有 16 位專任外籍助理老師，可利用生活學習方式增強同學華語聽說讀寫能力。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般課程 1. 華語文(一) 2. 華語文(二) 3. 英文會話 4. 英文閱讀與寫作 5. 體育(一) 6. 體育(二)	專業課程 1. 基本電學 2. 計算機概論 3. 電路學 4. 人工智慧 5. 視窗軟體應用 6. 物聯網概論 7. 網頁設計 8. 配線設計	實務實習課程 1. 室內配線實習 2. 電動車實務 3. 太陽能發電系統實務 4. 自來水管配管實習 5. 可程式控制器實習 6. 電腦硬體裝修 7. 自動控制與實習 8. 冷凍空調實習 9. 電力電子實習 10. 嵌入式系統實習
在學工讀	1. 政府依就業服務法規定，本班學生取得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2. 學校可協助媒合符合法令規定廠商，提供學生工讀機會，減輕學生在臺經濟負擔。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在校期間辦理就業博覽會及廠商媒合會，協助同學畢業後留臺工作。 4. 本校與新光集團(Shin Kong)、東元集團(TECO)、臺灣國際航電(Garmin)、世界先進積體電路公司(VIS)、景碩科技(KINSUS)、欣興電子(Unimicron)、全球傳動科技(TBI)等各大集團及科技廠進行產學合作，本班畢業學生可優先進行面試。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電機工程系」大學部三年級，並可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申請抵免學分。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輔助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僑保(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每個月補助 413 元)。 (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希望助學成就未來」，本專班免學費、免材料費、只收一年雜費。 *須符合本校海青學雜費助學金、海青學費助學金等相關規定。		

*同學仍應依規定繳交保險費、網路費、電腦實習費...等其他非學雜費之費用。

(1)各項助學金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海青學雜費助學金	提供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免學雜費(扣除僑委會學費補助)	50	本班一年級所有學生	1. 缺曠課未逾該學期總上課時數九分之一(含)者核發全額。 2. 缺曠課時數九分之一以上,未達六分之一以上者核發二分之一。 3. 缺曠課時數逾六分之一以上(含)者取消助學金。
海青學費助學金	提供提供第三學期及第四學期免學費(扣除僑委會學費補助)	50	本班二年級所有學生	1. 缺曠課未逾該學期總上課時數九分之一(含)者核發全額。 2. 缺曠課時數九分之一以上,未達六分之一以上者核發二分之一。 3. 缺曠課時數逾六分之一以上(含)者取消助學金。
海青材料費助學金	提供兩年免材料費	50	本班一年級及二年級所有學生	直接由繳費單中扣除

(2)本校設有急難救助金及僑外生生活助學金,提供同學緊急狀況時申請。
(3)本班採雙導師制,電機工程系設有專任導師協助課業及生活輔導,國際處外籍助理老師協助生活輔導及居留證工作證申請作業,提供同學最完善的服務。
(4)學校辦理各項文化參訪、節慶活動及年終餐會,讓學生體驗臺灣文化及熱情。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0(扣除僑委會2萬元補助)
雜費	0
住宿費	9,500
實習材料費	0
電腦使用費	750
網路使用費	200
其他	政府居留證申辦費每次500元,工作證申辦費每次100元。 學校依規定應辦理團體保險費、健康檢查費、全民健保費等依實際支付金額為準。

第三學期及第四學期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0(扣除僑委會2萬元補助)
雜費	10,420元
住宿費	9,500元
實習材料費	0
電腦使用費	750
網路使用費	200

	其他	<p>政府居留證申辦費每次 500 元，工作證申辦費每次 100 元。 學校依規定應辦理團體保險費、健康檢查費、全民健保費等依實際支付金額為準。</p>
其他		<p>1、學費：(免收學費) 0 元(扣除僑委會學費補助)，4 學期共計 0 元。 2、雜費： 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 0 元 第三學期及第四學期每學期 10,420 元 4 學期共計 20,840 元。 *須符合本校海青學雜費助學金、海青學費助學金等相關規定。 3、實習材料費：(免收材料費) 每學期 0 元，4 學期共計 0 元。 4、住宿費：(寒暑假不另外收費) 6 人一間套房設有網路、冷氣及衛浴設備，每學期 9,500 元，冷氣費自負。 5、各項考照費： 本班輔導報考下列政府技術士證照 自來水配管丙級、室內配線丙級、工業配線丙級、冷凍空調丙級 費用依政府證照考試相關公告為準(約新臺幣 2000~2500 元)，可依個人決定是否報考。 6、其他： 電腦使用費每學期 750 元、網路使用費每學期 200 元、政府居留證申辦費每次 500 元，工作證申辦費每次 100 元。 學校依規定應辦理團體保險費、健康檢查費、全民健保費等依實際支付金額為準。</p> <p>一、校址：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三段 22 號 二、電話：+886 910 053 757 三、承辦人：徐明偉主任 四、網址：https://www.lit.edu.tw/ 五、電子信箱：ica@mail.lit.edu.tw 六、數位諮詢窗口 (LINE 或其他通訊 APP 之 ID)： LINE ID: oia_leeming WeChat ID: LM_OIA WhatsApp: +886 928 327 443(Lee Ming_OIA)</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LINE QRcode</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WeChat QRcode</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WhatsApp QRcode</p> </div> </div>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崑山科技大學 Kun Shan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機械工程科「車用零組件工廠實務副學士」專班 Mechanical Engineering Automobile Parts and Modules Workshop Practices Division
志願代碼	2209
專班簡稱	機械工程科 (車用零組件工廠實務)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本課程「車用零組件工廠實務副學士」著重在汽機車業零組件的 2D、3D 圖面設計、CAD/CAM、CNC 加工、PLC 程式設計等。以培育具有汽機車零組件製造與裝配基礎、車用零組件電腦輔助設計繪圖與 CNC 加工製造技術專業人才。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海青班開設之華語課程，針對學生程度因材施教；而華語程度不佳的學生，教師將個別指導與加強。且透過華語文中心安排，積極鼓勵學生參加每週兩次之多元分級華語文能力輔導課程，以提升其華語能力。 3. 每學期安排華語小老師，進行一對一課後華語輔導，藉以提高學生學習華語的興趣與能力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p>一、一般科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華語 (一)(二) 2. 通識(一)(二) <p>二、專業基礎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機械工程概論 2. 機械製造 3. 工程材料學 4. 數值控制機械 5. 車輛工程概論 6. 品質管制 <p>三、專業實習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算機程式設計 2. 圖學 3. 2D 電腦繪圖實習 4. 3D 電腦繪圖實習(一) 5. 3D 電腦繪圖實習(二) 6. 機械加工實習(一) 7. 機械加工實習(二) 8. CAD/CAM(一) 9. CAD/CAM(二) 10. CNC 加工實習(一) 11. CNC 加工實習(二) 12. 電子學及實習 13. 車輛原理及實習 14. 創意思考與方法 15. 工業產品設計 16. PLC 原理及實習 17. 智慧製造生產管理實務 18. 精密軸承實務 19. 模具開發實務 20. 氣液壓技術及實習 <p>輔導考取相關證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升降機丙級 2. CNC 加工丙級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畢業後適任工作 一、機械繪圖人員 二、機械設計人員 三、車用零件開發人員 四、CNC 加工技術人員 五、汽車相關產業人員 六、PLC 程式設計人員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機械工程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 (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 (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 (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 (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 (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 (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 (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 (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 2. 校內：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775 1422 1032">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 (新臺幣)</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h>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際菁英獎學金</td> <td>20,000 元</td> <td>50 名</td> <td>僑外新生</td> <td>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國際菁英獎學金	20,000 元	50 名	僑外新生	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國際菁英獎學金	20,000 元	50 名	僑外新生	第一年每學期僑外新生皆享有國際菁英獎學金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066 1114 1373">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每學期、新臺幣)</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雜費</td> <td>52,206 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11,900 元-21,132 元 (依房型)</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1,310 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250 元</td> </tr> <tr> <td>其他</td> <td>568 元 團體保險</td> </tr> </tbody> </table> 1. 學雜費：每學期 52,206 元，一學年 104,412 元；扣除僑委會補助 40,000 元、崑山國際菁英獎學金 40,000 元，第一學年僅繳 24,412 元。註：第二學年在校成績平均達 70 分者，得續領崑山國際菁英獎學金。 2. 住宿費：每學期約 11,900 元至 21,132 元，4 學期共計 47,600 元至 84,528 元 (2 至 4 人房，依實際入住房型計價。含宿舍網路費、水費及基本電費，用電超過基本度數後，則須另繳超過度數之電費)。入住時須另繳宿舍保證金 3,000 元及宿舍臨時門禁卡押金 200 元，結業離宿時退回。寒暑假住宿費另計，費用依學校公告辦理。 3. 各項考照費：依實際考照費用計收，學生依個人需求決定是否報考。 4. 其他： (1) 購買上課書籍、個人器具、寢具及參加自強活動等，依實際花費為準。 (2) 本校備有多項免費體育休閒設施 (如籃球場、羽球場…等)，使用游泳池及健身房者須依當學期收費標準另行付費。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每學期、新臺幣)	學雜費	52,206 元	住宿費	11,900 元-21,132 元 (依房型)	電腦使用費	1,310 元	網路使用費	250 元	其他	568 元 團體保險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每學期、新臺幣)												
學雜費	52,206 元												
住宿費	11,900 元-21,132 元 (依房型)												
電腦使用費	1,310 元												
網路使用費	250 元												
其他	568 元 團體保險												
其他	一、校址：中華民國 臺灣 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 195 號 二、電話：+886-6-2727175 ext. 259 三、承辦人：國際暨兩岸交流處 馮馨儀書記 四、網址： https://web.ksu.edu.tw/DTCEMED/page/ 五、電子信箱：oiaf@mail.ksu.edu.tw 六、WECHAT：fengyo5987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建國科技大學 Chienkuo Technology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先進車輛修護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Mechanical Engineering Advanced Vehicle Group Section				
志願代碼	2210				
專班簡稱	先進車輛修護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教學目標以培養學生具有「傳統及電動汽車(Electric car)修護」、「先進車輛(電動汽車)設計」及「智慧化(AI 人工智能)車輛」等實務技能，以從事車輛之研發設計、製造、分析、測試、操作、維修實務能力、開發新型車輛及車輛服務管理等。同時加強與台灣中部地區汽車修護廠與車輛零組件製造廠產學合作，增強實務技術與就業機會。綠色、安全與車輛智慧化是汽機車的未來，配合工程學院內的系際整合，系所間的專業互補，規劃培育三大主題「電動汽車 Electric car(綠色動力 Green vehicle)」、「車輛聯網 Vehicle Networking」及「智慧安全 Intelligent vehicle technologies」之智慧車輛學程，以因應現代社會及業界之需求。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專案協助印尼、越南、泰國、緬甸、菲律賓等地學生學習華語，相關說明由本校制定。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table border="0"> <tr> <td> 一、一般科目 1. 應用中文(一)(二) 2. 科技英文(一)(二) 3. 計算機概論 4. 工程倫理與法規 5. 體育休閒(一)(二) 6. 生活輔導、班會 </td> <td> 二、專業科目 1. 先進車輛工程概論 2. 電動車概論 3. 先進車輛電子系統 4. 先進車輛動力系統 5. 車輛應用材料 </td> <td> 三、專業實習科目 1. 引擎原理與分解組合實習 2.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一)引擎電系 3.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二)底盤綜合 4. 汽車基本電路原理與實習 5. 汽油引擎檢修實習 6.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7. 汽車底盤檢修實習 8. 柴油引擎檢修實習 </td> <td> 9. 電動機車實習 10. 汽車電系診斷檢修實習 11. 汽車綜合診斷檢修實習 12. 汽車空調檢修實習 13. 證照考試訓練(一) 14. 證照考試訓練(二) </td> </tr> </table>	一、一般科目 1. 應用中文(一)(二) 2. 科技英文(一)(二) 3. 計算機概論 4. 工程倫理與法規 5. 體育休閒(一)(二) 6. 生活輔導、班會	二、專業科目 1. 先進車輛工程概論 2. 電動車概論 3. 先進車輛電子系統 4. 先進車輛動力系統 5. 車輛應用材料	三、專業實習科目 1. 引擎原理與分解組合實習 2.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一)引擎電系 3.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二)底盤綜合 4. 汽車基本電路原理與實習 5. 汽油引擎檢修實習 6.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7. 汽車底盤檢修實習 8. 柴油引擎檢修實習	9. 電動機車實習 10. 汽車電系診斷檢修實習 11. 汽車綜合診斷檢修實習 12. 汽車空調檢修實習 13. 證照考試訓練(一) 14. 證照考試訓練(二)
一、一般科目 1. 應用中文(一)(二) 2. 科技英文(一)(二) 3. 計算機概論 4. 工程倫理與法規 5. 體育休閒(一)(二) 6. 生活輔導、班會	二、專業科目 1. 先進車輛工程概論 2. 電動車概論 3. 先進車輛電子系統 4. 先進車輛動力系統 5. 車輛應用材料	三、專業實習科目 1. 引擎原理與分解組合實習 2.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一)引擎電系 3. 機器摩托車檢診實習(二)底盤綜合 4. 汽車基本電路原理與實習 5. 汽油引擎檢修實習 6. 變速箱原理與實習 7. 汽車底盤檢修實習 8. 柴油引擎檢修實習	9. 電動機車實習 10. 汽車電系診斷檢修實習 11. 汽車綜合診斷檢修實習 12. 汽車空調檢修實習 13. 證照考試訓練(一) 14. 證照考試訓練(二)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畢業後適任工作： (1) 電動汽車維修工程師 (5) 汽車空調維修工程師 (2) 汽車引擎維修工程師 (6) 汽車板金技師 (3) 汽車電機維修工程師 (7) 汽車噴漆技師 (4) 汽車底盤維修工程師 (8) 汽車製程工程師				
在臺升讀(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機械工程系(先進車輛組)」三年級。 2. 本班學生畢業後可報考本校大學部就讀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亦可申請學分抵免，縮短就讀年限。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可取得碩士學位。				

<p>獎學金與學習補助</p>	<p>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p> <p>(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p> <p>(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4) 僑保(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p> <p>(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每個月補助 413 元)。</p> <p>(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撥款給學校辦理)。</p> <p>(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p> <p>(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2. 校內：</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9 389 1481 685">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新臺幣)</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h>備註(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生入學助學金</td> <td>9,314</td> <td>50</td> <td>入學第一學期</td> <td></td> </tr> <tr> <td>助學金</td> <td>10,000</td> <td>5</td> <td>1. 操行分數 80 分無缺曠及懲處紀錄者。 2. 學業平均達 80 分以上可申請。</td> <td>第二學期學行優良符合學校規定者</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新生入學助學金	9,314	50	入學第一學期		助學金	10,000	5	1. 操行分數 80 分無缺曠及懲處紀錄者。 2. 學業平均達 80 分以上可申請。	第二學期學行優良符合學校規定者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新生入學助學金	9,314	50	入學第一學期														
助學金	10,000	5	1. 操行分數 80 分無缺曠及懲處紀錄者。 2. 學業平均達 80 分以上可申請。	第二學期學行優良符合學校規定者													
<p>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9 743 1059 1043">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29,314</td> </tr> <tr> <td>雜費</td> <td>11,794</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9,500</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13,000</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930</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150</td> </tr> <tr> <td>其他</td> <td>423</td> </tr> </tbody> </table> <p>1、學費：每學期 29,314 元，4 學期共計 117,256 元。 *第一學期：由僑委會及本校補助，學費 0 元；第二學期起依照學校收費為準。</p> <p>2、雜費：每學期 11,794 元，4 學期共計 47,176 元。</p> <p>3、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13,000 元；4 學期共計 52,000 元。</p> <p>4、住宿費：9500 元。</p> <p>各項考照費：汽車丙級 1,990 元，機車丙級 2,170 元 (全國技術士技能考檢定費用，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公告為準，由學生自行決定是否參加)</p> <p>5、其他：購買個人器具、寢具等，依實際花費為準。</p>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29,314	雜費	11,794	住宿費	9,500	實習材料費	13,000	電腦使用費	930	網路使用費	150	其他	423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29,314																
雜費	11,794																
住宿費	9,500																
實習材料費	13,000																
電腦使用費	930																
網路使用費	150																
其他	423																
<p>其他</p>	<p>一、校址：中華民國 台灣 50094 彰化縣彰化市介壽北路 1 號</p> <p>二、電話：+886-4-7111111 轉 1727</p> <p>三、網址：https://cia.ctu.edu.tw/p/412-1005-4800.php</p> <p>四、電子信箱：jing8201@ctu.edu.tw 或 oia@ctu.edu.tw</p> <p>五、數位諮詢窗口：FACEBOOK：我們的 ctu-OIA</p> <p>劉雅菁 LINE 帳號：lili8201；WHATSAPP:+886-918636422</p> <p>杜艷玄老師(越南) Zalo:+886-920876298</p> <p>謝麗娜老師(印尼) WHATSAPP: +886-955796089</p> <p>夏英峰 國際長 LINE 帳號：yfhsia；WHATSAPP:+886-955588865</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弘光科技大學 Hungkuang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t. of Senior Citizen Welfare and Long-term Care Business		
志願代碼	2211		
專班簡稱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臺灣第一所教育部評鑑一等之老人照顧相關科系。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以培育具備人文素養與照顧服務能力之長照事業專業人員為主要目標。 透過課程及實習增強學生的專業核心能力，諸如老人身心社會特質之理解能力、預防及延緩失能失智活動指導、老人照顧服務能力等。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中心 (或華語補救教學)。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一、通識課程 1. 人文精神 2. 中文閱讀與書寫 (一)(二) 3. 自然科學類 4. 人文藝術類 5. 應用程式設計 6. 體育 7. 創意概論 8. 創新思維與應用	二、專業課程 1. 社會福利概論 2. 長期照顧事業概論 3. 管理學 4. 醫療健康產業概論 5. 照顧預防及延緩老化 6. 社會學 7. 心理學 8. 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 9. 長照商品服務輸送 10. 助人歷程與技巧 11. 老人生理學 12. 老人心理學 13. 醫療照顧倫理	14. 老人休閒規劃與發展 15. 老人活動與規劃與設計 16. 老人照顧概論 17. 老年社會學 18. 老人福利服務 19. 長照樂齡桌遊 20. 養生保健概論 21. 老人體適能概論 22. 高齡寵物輔療 23. 銀髮族社區健康促進 24. 老人餐食設計與裝備 25. 社會統計 三、實習科目 1. 健康促進實習 2. 長照事業服務實習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在臺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就讀「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並依相關辦法抵免學分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p>獎學金與學習補助</p>	<p>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p> <p>(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p> <p>(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p> <p>(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p> <p>(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p> <p>(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p> <p>(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2. 校內：</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8 407 1503 721">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 (新臺幣)</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h>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境外生獎學金</td> <td>50,000</td> <td>1</td> <td>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td> <td>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td> </tr> <tr> <td>境外生獎學金</td> <td>30,000</td> <td>2</td> <td>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td> <td>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td> </tr> <tr> <td>境外生獎學金</td> <td>10,000</td> <td>3</td> <td>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td> <td>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境外生獎學金	50,000	1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境外生獎學金	30,000	2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境外生獎學金	10,000	3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期程、對象、條件等說明)																	
境外生獎學金	50,000	1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境外生獎學金	30,000	2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境外生獎學金	10,000	3	入學後依學期成績申請(具學籍)	具學籍每一學期皆可申請以上一學期成績申請																	
<p>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8 766 1088 1102">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37,328</td> </tr> <tr> <td>雜費</td> <td>8,219</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14,000-16,000(雙人房每人每學期)</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0</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0</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0</td> </tr> <tr> <td>其他</td> <td>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td> </tr> </tbody> </table> <p>1、學費：每學期 37,328 元；4 學期共計 149,312 元。</p> <p>2、雜費：每學期 8,219 元，4 學期共計 32,876 元。</p> <p>3、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0 元；4 學期共計 0 元。</p> <p>4、住宿費：1. 協議宿舍：每學期 14,000 元~34,000 元，(1-2 人 1 房，依實際住宿房型計價，不含水電、冷氣費，入住時需繳交保證金 5,000 元，離宿時退還)，皆有網路。2. 女生宿舍：宿舍每學期 8,500 元，四人房型含水電費，冷氣費依實際使用計價收費，寒暑假住宿費另計。</p> <p>5、各項考照費：由學生自行決定是否參加(考照費自付)。</p> <p>6、其他：班際活動、企業參訪、個人實習用具及自我練習等若產生費用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p> <p>7、其他：(1)班際活動、企業參訪、個人實習用具及自我練習等若產生費用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2)本校免收網路使用費，並於校園多處提供定點之電腦及上網免費自由使用。</p>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328	雜費	8,219	住宿費	14,000-16,000(雙人房每人每學期)	實習材料費	0	電腦使用費	0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37,328																				
雜費	8,219																				
住宿費	14,000-16,000(雙人房每人每學期)																				
實習材料費	0																				
電腦使用費	0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依實際產生金額付費																				
<p>其他</p>	<p>一、校址：中華民國 臺灣 43302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p> <p>二、電話：+886-4-26318652 分機 2234 傳真：+886-4-26314074</p> <p>三、承辦人：梁美芬</p> <p>四、網址：https://csc.hk.edu.tw</p> <p>五、電子信箱：hkoyvts@hk.edu.tw / fannie@hk.edu.tw</p> <p>六、數位諮詢窗口：WHATSAPP：+886934078628 / WECHAT：ffannie_hk</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美和科技大學 Meiho University		
專班名稱	護理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Two-Year Associate Degree Program, Department of Nursing Overseas Youth Vocational Training Program		
志願代碼	2212		
專班簡稱	護理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本校以護理起家，擁有優質的教師團隊，與醫護產業界的合作上亦極具優勢。為因應人口高齡化後長期照護需求增加之趨勢，特開設本專班，培育長期照護領域的第一線照護人才。未來學生的實習場域包括高雄區崇恩長期照顧集團(崇恩護理之家)、屏東區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附設春風護理之家、財團法人國淳社福基金會附設琉璃光老人長期照顧中心、無量壽老人養護中心及善護大同護理之家等機構，提供學生「學中做」、「做中學」的優質長照實務學習之環境。		
華語文課程	一、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二、本班開設有華語文與閩南語等課程，可加強學生的語文能力。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含實習科目)	第一學期	華語文(一) 華語文測驗(一) 藝術與生活 基本生命徵象 基本生理需求 解剖生理學 健康照護在臺灣 長期照顧概論 #膳食療養實作 #照顧服務理論與實務 #簡易急救	第二學期 華語文(二) 華語文測驗(二) 臺灣文化 老人照顧學 老人活動與運動 用藥安全 職場人際關係與溝通 心理學 銀髮族疾病與護理學 另類療法 #電腦應用 #老人照顧技術與實作
	第三學期	閩南語 生活與科技 運動與休閒 清潔與舒適技巧 長期照顧倫理 #居家照護 #安寧療護 #失智症照護 #職能治療與輔具應用	第四學期 #※基本照顧實習 #※機構照顧實習 #※社區照顧實習
備註	一、最低畢業學分數：80 學分(通識 17 學分、專業必修 51 學分，專業選修 12 學分)，其中 36 學分為操作課程。 二、#為操作課程，13 科，36 學分 三、※為校外實習課程，3 科，12 學分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學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一、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協助媒合就業。 二、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在臺升讀(學分抵免)	一、本班畢業後，可繼續就讀二技(社工系、食品營養系、餐旅管理等，護理系除外)或四技深造。 二、本班畢業後，可以同等學力(歷)資格插班大學部二年級或三年級。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p>一、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一)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p> <p>(二)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p> <p>(三)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四)僑保(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p> <p>(五)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每個月補助 413 元)。</p> <p>(六)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撥款給學校辦理)。</p> <p>(七)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p> <p>(八)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二、校內：</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392 1316 622">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成績優秀學生獎學金</td> <td>1500</td> <td>1</td> <td>班級學業成績第一名</td> </tr> <tr> <td>1000</td> <td>1</td> <td>班級學業成績第二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20 人</td> </tr> <tr> <td>500</td> <td>1</td> <td>班級學業成績第三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40 人</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成績優秀學生獎學金	15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一名	10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二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20 人	5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三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40 人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名額	申請資格														
成績優秀學生獎學金	15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一名														
	10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二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20 人														
	500	1	班級學業成績第三名且班級學生人數大於 40 人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676 1316 945">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學校收費：0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 2 萬元)</td> </tr> <tr> <td>雜費</td> <td>0 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女 12,000 元，男 9,000 元(每學期)</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13,000 元</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800 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0</td> </tr> <tr> <td>其他</td> <td></td> </tr> </tbody> </table> <p>1、學費：0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 2 萬元)。</p> <p>2、雜費：0 元。</p> <p>3、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13,000 元：4 學期共計 52,000 元。</p> <p>4、住宿費：女生為 4 人寢套房(約 5-6 坪)，寢室內設置有浴廁、電風扇及冷氣機，每人每學期 12,000 元。男生為 6 人寢雅房(約 8 坪)，每人每學期 9,000 元。(※報名就讀本班學生，每人每學期享有 8,000 元校內宿舍住宿費優待減免)。寒暑假以月計費(須額外收費)。水電費及宿委費依學校規定辦理。宿舍網路：住宿生均可申請使用，不另收費。</p> <p>5、學校依規定辦理之團體保險費、健保費及新生健康檢查費用：依實際支付金額為準。</p> <p>6、各項考照費：學生決定是否報考，費用依照政府證照考試相關公告為準。</p> <p>7、其他：自強活動、畢業旅行或其他校外活動：依實際花費為準。</p>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學校收費：0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 2 萬元)	雜費	0 元	住宿費	女 12,000 元，男 9,000 元(每學期)	實習材料費	13,000 元	電腦使用費	800 元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項目	本班學生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學校收費：0 元(已扣除僑委會補助 2 萬元)																
雜費	0 元																
住宿費	女 12,000 元，男 9,000 元(每學期)																
實習材料費	13,000 元																
電腦使用費	800 元																
網路使用費	0																
其他																	
其他	<p>一、校址：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號</p> <p>二、電話：+886 8-7799821 分機 8288</p> <p>三、承辦人：羅珮羽</p> <p>四、網址：https://www.meiho.edu.tw/</p> <p>五、電子信箱：x00012114@meiho.edu.tw</p> <p>六、數位諮詢窗口(LINE 或其他通訊 APP 之 ID)</p> <p>LINE ID: st199114a</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招生簡章

校名	南開科技大學 Nan Ka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專班名稱	長期照顧與管理科「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專班 Department of Long-Term Care & Management 「2022 Overseas Youth Vocational Training Program Associate Degree」		
志願代碼	2213		
專班簡稱	長期照顧與管理科		
招生名額	50 名		
課程說明	以長期照顧與社會工作為雙軸，配合本專班性質與目標，以長期照顧課程與實務訓練為優先，利用本系考場優勢，期望學生於畢業前能通過照顧服務員技術士國家考試而取得證照。		
華語文課程 (線上或校內課程)	1. 僑委會透過遠距數位教學，提供免費華語文學習課程。 2. 校內華語文中心。		
專業技術訓練課程 (含實習科目)	<p>一、共同必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一)(二) 2. 國文(一)(二) 3. 生活通識課程 	<p>二、專業必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專論 2. 長期照顧(護)概論 3. 社會學 4. 心理學 5. 社會工作概論 6. 基本照護實務實習 7. 長期照顧臨床技巧等 	<p>三、專業選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老人學 2. 人因基礎概論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4. 輔具與復能 5. 養生餐飲概論 6. 銀髮族消費行為 7. 失智症照顧 8. 老人生理與保健 9. 網頁規劃與設計 10. 老人照顧實習等
在學工讀	取得在臺工作證後，於學期期間，每週工讀以 20 小時為限；寒暑假期間則不限。		
就業輔導	1. 僑委會「全球僑臺商人才平臺」(https://Talents.Taiwan-World.net) 協助媒合就業。 2. 僑務委員會海外信用保證基金提供創業基金貸款。 3. 學員畢業後，輔導學員優先於合作廠海內外公司就業。		
在學升讀 (學分抵免)	1. 本專班畢業生可依相關規定參加本校大學部轉學考，並依本校學生抵免科目辦法抵免學分，就讀「長期照顧與管理系」三年級。 2. 本專班學生畢業後可依相關規定報考本校其他系大學部或海外姊妹校大學部就讀。 3. 本專班學生畢業三年以上，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各校碩士班招生考試。		

獎學金與學習補助	<p>1. 僑委會提供下列補助：</p> <p>(1) 學費：每人每學期 2 萬元。</p> <p>(2) 學行優良獎學金：學行優良者中，考取證照及競賽得獎者優予核頒，每人每學期 5,000 元。</p> <p>(3) 新生接機作業補助。</p> <p>(4) 僑保 (6 個月)：共補助 560 元 (抵臺後尚未參加健保前)。</p> <p>(5) 健保：補助清寒學生健保費自付額的一半 (每個月補助 413 元)。</p> <p>(6) 春節加菜金：每人每年 400 元 (撥款給學校辦理)。</p> <p>(7) 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獲工讀機會的學生每人每月 2,200 元。</p> <p>(8) 急難慰問救助：視個案給予協助。</p> <p>2. 校內</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獎助學金項目</th> <th>金額 (新臺幣)</th> <th>名額</th> <th>申請資格</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生入學獎助學金</td> <td>10,000 元</td> <td>50</td> <td>本專班錄取入學者</td> <td>獲本校錄取入學者，第一學期發放 10,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td> </tr> <tr> <td>在學獎助學金</td> <td>5,000 元</td> <td>50</td> <td>本專班學生</td> <td>第 2 學期起，前學期成績 70 分以上且未有申誡以上記過處分者，續領在學獎學金 5,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學生應完成前一學期完成註冊程序。</td> </tr> </tbody> </table>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	10,000 元	50	本專班錄取入學者	獲本校錄取入學者，第一學期發放 10,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在學獎助學金	5,000 元	50	本專班學生	第 2 學期起，前學期成績 70 分以上且未有申誡以上記過處分者，續領在學獎學金 5,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學生應完成前一學期完成註冊程序。	
獎助學金項目	金額 (新臺幣)	名額	申請資格	備註													
新生入學獎助學金	10,000 元	50	本專班錄取入學者	獲本校錄取入學者，第一學期發放 10,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在學獎助學金	5,000 元	50	本專班學生	第 2 學期起，前學期成績 70 分以上且未有申誡以上記過處分者，續領在學獎學金 5,000 元，自繳費單扣除。 學生應完成前一學期完成註冊程序。													
各項收費 (單位以新臺幣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學費</td> <td>28,771 元</td> </tr> <tr> <td>雜費</td> <td>11,561 元</td> </tr> <tr> <td>住宿費</td> <td>第一學期免住宿費 第二學期起 1. 11,500 元/4 人房/學期 2. 15,000 元/4 人房/半年</td> </tr> <tr> <td>實習材料費</td> <td>0 元</td> </tr> <tr> <td>電腦使用費</td> <td>900 元</td> </tr> <tr> <td>網路使用費</td> <td>100 元</td> </tr> <tr> <td>學生平安保險費</td> <td>945</td> </tr> </tbody> </table> <p>一、學雜費：</p> <p>(1) 第一學期：10,332 元 (已扣除僑委會補助及本校新生入學獎助學金)。</p> <p>(2) 第二至四學期：每學期 15,332 元 (已扣除僑委會補助及本校在學獎助學金)。</p> <p>二、實習材料費：每學期 0 元；4 學期共計 0 元。</p> <p>三、住宿費：含宿舍網路費、水費及基本電費 (冷氣依個人需求計費)。入住時須另繳住宿清潔及房卡費 550 元，離宿時完成宿舍財產清點暨環境清潔檢查後，若無違規則全額退費。</p> <p>四、各項考照費：照顧服務員技術士技能檢定，報名費 2,600 元</p>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28,771 元	雜費	11,561 元	住宿費	第一學期免住宿費 第二學期起 1. 11,500 元/4 人房/學期 2. 15,000 元/4 人房/半年	實習材料費	0 元	電腦使用費	900 元	網路使用費	100 元	學生平安保險費	945
項目	本班學生 實際收費費用																
學費	28,771 元																
雜費	11,561 元																
住宿費	第一學期免住宿費 第二學期起 1. 11,500 元/4 人房/學期 2. 15,000 元/4 人房/半年																
實習材料費	0 元																
電腦使用費	900 元																
網路使用費	100 元																
學生平安保險費	945																
其他	<p>一、校址：542021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 號</p> <p>二、電話：+886 49-2563489 ext. 1596</p> <p>三、承辦人：許銘芳</p> <p>四、網址：https://ic.nkut.edu.tw</p> <p>五、電子信箱：ady@nkut.edu.tw</p> <p>六、數位諮詢窗口：WeChat ID / ady_shu</p>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資料檢核表

【緬甸及泰北地區】(適用學科測驗地區)

申請人中文姓名：

※僑生編號：

申請人英文姓名：

(僑生編號由僑務委員會編製，申請人勿填)

出生日期：西元○年○月○日 / 性別：男女 / 國別：

※所有申請表件請以正楷填寫，並依序裝訂

項次	表件名稱	保薦單位/駐外機構 審核 (請勾選填寫)	注意事項
1	申請表 (1 式 3 份，受理單位抽存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	1. 務必要求申請者確實填寫在臺監護人資料。 2. 申請人須依招生學校及科別親自填寫志願。
2	<input type="checkbox"/> 緬甸地區：僑居地居留證件影本 2 份 (緬甸國(公)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表影本 (緬文、英文姓名須相符) 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泰北地區：僑居地居留證件影本 2 份 (泰國國(公)民身分證及戶籍登記表影本或中華民國護照及僑居身分加簽影本等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	
3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經駐外機構驗證或由保薦單位核驗之畢業證書 (如因僑居地學制無法發給高中畢業證書，得繳交相當於我國高中 3 年級畢業(結)業程度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本年夏季應屆畢業，尚未領得畢業證書者，可檢送本學期在學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修業證明書 ※緬甸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華文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緬甸高中十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緬甸大學二年級結業證明或三年級肄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未曾升讀大四之證明文件 (限緬甸非當年次大二結業或大三肄業者繳交) ※泰北地區： <input type="checkbox"/> 已立案華校； <input type="checkbox"/> 未立案華校 (以上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需參加學科測驗	
4	成績單：經駐外機構驗證或由保薦單位核驗之最近 3 學年原始成績單，並註明該校所在地及學制年限，由保薦單位簽章證明。(報名時以應屆畢業身分申請者，如應屆當學期成績尚未取得，免附該學期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規定	
5	切結書 1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6	學歷驗證切結書 (限持緬校學歷資格者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input type="checkbox"/> 不須繳交	
7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查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繳	

申請人檢附資料均已查證屬實並依序編列頁碼；共計○頁

保薦單位核章欄

駐外機構核章欄

111 學年度 (西元 2022 年) 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申請表

(共 2 頁, 2-1 頁)

(西元 2022 年入學適用) ※僑生編號: _____

(僑生編號由僑務委員會編製, 申請人勿填)

申請人資料	姓(中) 名(英, 請填大寫)	年齡	性別	自行貼妥二吋 正面半身照片	
		出生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華民國	身分證字號: _____ 護照號碼: _____ 居留證號碼: _____	於西元____年由____經____ 到逹現居留地。		
	僑居地	國別: _____ 身分證字號: _____ 護照號碼: _____	出生地		
通訊地址					
E-mail		聯絡電話 (括弧內請填國碼、區域碼)		手機: () 市話: (-)	
家長資料	姓名	父 (中) (英)	出生日期	父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存/歿)	父或母是否為華裔(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母 (中) (英)	母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存/歿)	
在臺監護人	姓名	與本人關係	電話/手機	服務機關	名稱
	地址				電話
學歷	校名	高中			
	入學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畢業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檢附證件		一、居留證明 件。二、畢業證書 件。三、最近三個學年成績單 件。			
注意事項	1. 本表請書寫清楚, 各欄位無則免填。 2. 經詳閱本招生簡章各項規定均願意遵守, 就讀期間若發生重大緊急醫療事件, 家長同意授權學校處理。 3. 凡報名本項招生者, 即表示同意將個人資料提供予受委託報名單位、僑務委員會及分發學校。			申請人簽章 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	父親:
					家長簽章
保薦單位簽章欄		駐外機構簽章欄			

註: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 6 條第 3 項規定, 未滿 20 歲持外國護照者, 由僑務委員會同意依分發結果列冊, 函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列管, 免附「在臺監護人同意書」。

切 結 書

申請人_____（姓名）為_____（國名）之僑生申請 111 學年度（西元 2022 年）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二年制副學士學位班，願意遵守下列之規定：

一、若申請時尚未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二條有關「最近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之規定，本人同意至西元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應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所定連續居留海外期間之僑生資格規定，否則應由貴會撤銷原錄取分發資格。

二、注意事項：

（一）持居留簽證者，入國後須向居留地之內政部移民署所屬服務站辦理外僑居留證及延期事項。

（二）在臺求學期間願依規定按期繳納費用，並負擔本人應支付之一切費用。

（三）來臺及修業期滿或因故離校返回僑居地旅費自備。

（四）絕不毀損公物，否則照價賠償。

（五）在臺求學期間均依規定住宿學校宿舍。

（六）具有華語聽力及會話溝通能力，並具有中文筆記能力，能進行聽寫。

（七）因故退學者須於 1 週內離校，儘速辦妥出境手續返回僑居地。

此致

僑務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

家長或監護人：

護照字號：

住址：

電話：

西 元

年

月

日

（註：申請人若未滿 20 歲者，家長或監護人需連帶簽章負責，若已滿 20 歲者則免）

學 歷 驗 證 切 結 書

申請人_____（姓名）為緬甸之僑生，因申請時緬校學歷證件尚未經緬甸外交部及我駐緬甸代表處驗證，本人同意必須在申請來臺簽證前完備緬校學歷驗證，否則應由 貴會撤銷原錄取分發資格。

此致

僑務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

護照號碼：

住址：

電話：

西元 年 月 日

（本人已確實瞭解切結書所提及之內容）